

中教畅享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

中教培〔2022〕20号

关于举办2022年电子商务师（三级） 职业技能线下集训班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人社部《关于改革完善技能人才评价制度的意见》（人社部发〔2019〕90号）精神，全面推行职业技能等级制度，进一步推动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实施，切实提高电子商务职业技能培训效果，中教畅享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拟于2022年7月份在广州市举办2022年电子商务师（三级）职业技能线下集训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对象

电子商务、跨境电子商务、移动商务、网络营销、商务数据分析与应用、市场营销等财经商贸类专业的院校教师，从事电商相关工作的企业职工，以及其他满足报名条件的人员等。

二、培训地点

线下实训面授地点：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（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科华街 351 号广园快速路汇景新城旁）。

三、培训时间

线下实训面授：2022 年 7 月 27 日—7 月 29 日。

线上直播学习：2022 年 7 月 4 日—7 月 26 日。

四、培训内容

本次培训采用线上直播和线下实训面授相结合的培训方式，具体课程内容见附件 1。

五、报名时间及方式

（一）报名截止时间

即日起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。

（二）报名条件

助理电子商务师（国家职业资格三级）（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）

1. 在本职业连续工作 6 年以上。
2. 具有以高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高级技工学校、技师学院和职业技术学院本专业毕业证书。
3. 取得本职业电子商务员职业资格证书后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4 年以上。
4. 取得本职业电子商务员职业资格证书后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3 年以上，经本职业助理电子商务师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，并取得结业证书。
5. 具有本专业大学专科及以上毕业证书。

6. 具有非本专业大学专科及以上毕业证书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1年以上。

7. 具有非本专业大学专科及以上毕业证书，经本职业助理电子商务师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，并取得结业证书。

（三）报名方式

1. 扫描下方二维码，关注“ITMC 电子商务师认定”公众号。



2. 点击菜单栏“我要报名”，选择“三级线下集训报名”，按要求填写报名信息并提交，即报名成功。

（四）培训及考试说明

1. 培训学员经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且考核合格，可获得由中教畅享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颁发的“电子商务师职业技能等级培训结业证书”。

2. 培训学员根据需求选择认定地区、认定时间，参加线下电子商务师职业技能等级认定。认定考试合格后，可获得“电子商务师职业技能等级证书”。

3. 认定地区：广州、北京。

4. 认定时间：2022年7月、8月、10月（2022年7月考试通知详见附件2）。

六、培训费用及付款方式

培训费：3980元/人（含资料费、培训费、单次考试和认定费用）。培训费发票由主办单位开具；食宿自理，住宿费发票由酒店开具。

对公转账信息：

单位名称：中教畅享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

开户行及账号：交通银行北京马甸支行

110060437018010014319

行号 301100000728

学员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完成缴费：



七、联系方式

官方网站：<http://www.jinengpingjia.com>

客服电话：400-007-5676

联系人：魏老师 13671086693（微信同号）

王老师 13671291721（微信同号）

八、注意事项

请参加线下实训面授的学员遵照当地政府疫情管控规定，提前做好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报告、健康码绿码、行程卡（通信行程卡中前14天内到达或途经地区无“*”号）以备查验，带好口罩，做好个人防护。如有身体不适，及时与工作人员联系。

注：培训防疫相关要求将根据当地疫情防控措施规定的变化随时调整，请学员及时关注最新通知，以免影响正常参培。

附件1 电子商务师（三级）职业技能集训班内容安排

附件2 关于举办电子商务师（三级）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的通知
（中教培〔2022〕18号）

中教畅享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

2022年6月13日

附件 1

电子商务师（三级）职业技能集训班内容安排

日期	学习阶段	培训内容
2022 年 7 月 4 日 -7 月 26 日（线 上）	入门导学	了解整体学习计划，了解电子商务师证书以及考证相关政策。
	基础知识学习	利用云课程平台学习职业道德基础知识、计算机与网络应用基础、市场营销基础知识、电子商务基本概念、电子商务商业模式、电子商务交易安全、电子商务网上支付、电子商务物流基础、电子商务数据分析基础、网络客户服务相关概念、法律法规基础知识。
	专业知识学习	一、视觉营销设计 1. PC 端网店视觉营销设计 2. 移动端网店视觉营销设计 二、网络营销 1. 信息流推广 2. 搜索引擎推广 三、网上交易管理 1. 采购管理

		<p>2. 销售管理</p> <p>四、网络客户服务</p> <p>1. 社群管理</p> <p>2. 客户关系管理</p> <p>五、电子商务数据分析与应用</p> <p>1. 商务数据统计分析</p> <p>2. 商务数据报表设计与制作</p>
<p>2022年 7月27 日-7月 29日(线 下)</p>	<p>线下集训</p>	<p>网店视觉营销设计理论+实训</p>
		<p>网络推广理论+实训</p>
		<p>网上交易管理理论+实训</p>
		<p>网络客户服务理论+实训</p>
		<p>电子商务数据分析与应用理论+实训</p>
		<p>模拟考试</p>
		<p>模考重点难点解析与指导</p>
		<p>自主训练，疑难解答</p>

中教畅享（广东）科技有限公司

中教培〔2022〕18号

关于举办电子商务师（三级）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人社部《关于改革完善技能人才评价制度的意见》（人社部发〔2019〕90号）精神，全面推行职业技能等级制度，进一步推动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实施，根据《关于公布人社部备案社会培训评价组织驻粤分支机构名单（2021年度）的通知》（粤人社函〔2021〕294号）《广东省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指引（试行）》（粤技服〔2021〕17号）《广东省技能人才评价质量督导工作实施细则》（粤技服〔2021〕18号）要求，中教畅享（广东）科技有限公司将于2022年7月30日举办电子商务师（三级）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认定范围

- （一）职业（工种）名称：电子商务师。
- （二）认定等级：三级/高级工。

二、认定费用

455 元/人次。

三、认定时间与地点

(一) 认定时间

2022 年 7 月 30 日（考试科目时间安排详见准考证）。

(二) 考试地点

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，广州市天河区科华街 351 号广园快速路汇景新城旁（具体考场详见准考证）。

四、申报标准

依据《电子商务师国家职业标准》（2005 版）申报条件，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，可申报三级/高级工：

1. 在本职业连续工作 6 年以上。

2. 具有以高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高级技工学校、技师学院和职业技术学院本专业毕业证书。

3. 取得本职业电子商务员职业资格证书后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4 年以上。

4. 取得本职业电子商务员职业资格证书后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3 年以上，经本职业助理电子商务师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，并取得结业证书。

5. 具有本专业大学专科及以上毕业证书。

6. 具有非本专业大学专科及以上毕业证书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1 年以上。

7. 具有非本专业大学专科及以上毕业证书，经本职业助理电

子商务师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，并取得结业证书。

五、认定方式

依据《电子商务师国家职业标准》（2005版），本次电子商务师（三级）职业技能等级认定采用理论知识考试、技能考核的方式进行。

理论知识考试、技能考核均实行百分制，成绩皆达 60 分（含）以上者为合格。

六、报名相关事宜

（一）报名时间

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7 月 14 日。

（二）报名平台

报考人员须登录电子商务师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管理平台网站（网址：<http://www.jinengpingjia.com/>，以下简称报名平台），进入“考试报名”栏目，注册并登录后点击本项考试的报名链接进行考试报名。

（三）报名流程

1.个人报名。满足申报条件的报考人员在报名期限内完成基本信息填写、报考职业选择、资质材料及照片上传。

2.报名受理。中教畅享收到报考人员报名信息后，对报名资质进行审核，报名截止后 2 个工作日内将审核结果以短信形式告知，请注意查收。

3.网上缴费。报考人员收到资格确认短信后，按规定时间登

录报名平台，进行网上缴费，并申领考试费发票。逾期未完成网上缴费的，视为自动放弃考试资格。

4.打印准考证。已成功缴费的报考人员可于考前3-5日登录报名平台“打印准考证”栏目下载打印准考证，并按照准考证上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、地点参加考试。

注：报名成功后，因个人原因不能参加认定者，考试费用不予退还。

七、成绩公示和证书查询

（一）成绩公示

考试结束后，按要求统一组织阅卷，并将成绩进行公示。公示期为7天，接受社会各界监督。考生若对成绩有疑问可在公示期内提出书面的复核申请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（二）证书查询

考生可通过技能人才评价证书全国联网查询网站（网址：jndj.osta.org.cn）“职业技能等级证书”栏目进行证书查询，或登录电子商务师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官方网站（网址：<http://www.jinengpingjia.com/>）“查询-证书信息查询”栏目查询。

八、疫情防控注意事项

（一）根据新冠肺炎常态化疫情防控有关规定，考生考试前应提前14日观察自身体温，考试当日如有感冒、发热等异常状况，不得入场考试。

（二）考生应当主动出示“健康码”和“通信大数据行程卡”

等健康认证码（绿码），并按要求主动接受体温测量。考生应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参加考试，有异常情况者禁止进入考场。

（三）报考人员注意个人防护，自备医用外科口罩，除核验个人身份时按要求及时摘戴口罩外，应当全程佩戴口罩。

（四）凡违反疫情防控有关规定，隐瞒、虚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的，将依法依规追究责任。

（五）考试防疫相关要求将根据全市疫情防控措施规定的变化随时调整，请考生及时关注最新通知，以免影响正常参考。

九、咨询联系方式

陶老师 18928708240

张老师 13681576613

十、社会公开监督

社会公开监督电话：010-68662352

社会公开监督邮箱：ecc@itmc.cn

中教畅享（广东）科技有限公司

2022年6月13日